

证券代码：831632

证券简称：ST 易茂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北京锦易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视频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桂敏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北京锦易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 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法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详见 2021 年 8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北京锦易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锦易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锦易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30 日